

秦皇島市

財貿工作大事記

秦皇島市財貿委員會 編

秦皇岛市财贸工作大事记

秦皇岛市财贸委员会编

1991年9月

内 部 资 料

编 辑：秦皇岛市财贸委员会

印 数：500册

印 刷：秦皇岛市第二印刷厂

印刷日期：1992年1月

秦文准字〔1992〕第1465号

主编 边昭环

参加审订人员

刘 光

刘郁章

杨洪文

尹占一

董荫卿

王汝芳

李 克

徐文生



秦皇岛市财贸委员会领导成员合影

(1991年8月)



秦皇岛市财贸委员会全体工作人员合影

(1991年8月)

封面题字
参加编纂人员

李书和
李家午
李长友
王忠东

序 言

《秦皇岛市财贸工作大事记》是我市修志工作的一部分。经过编写人员的努力和领导的审订，这本大事记已定稿出版。这是我市财贸系统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成果，是对全体财贸干部、职工进行传统教育和市情教育的好教材，也是研究我市财贸经济工作的重要资料。对此，我作为一名财贸工作者表示由衷的欣悦和祝贺。

财贸工作是国民经济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对社会发展、生产建设、人民生活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我市财贸事业自建国以来，在党和政府的关怀和领导下，经过全体干部、职工的艰苦努力，经历了曲折的路程，创造了光辉的历史业绩，对全市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做出了应有的贡献。这本大事记力求能反映出这40年财贸工作的历史进程，并对财贸领导机构的沿革、领导人员的更迭和主要活动情况进行了记述。

在编写过程中，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按照“实事求是，忠于历史，详近略远，古为今用”的原则，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力求简

练、朴实、准确、客观地叙述我市财贸部门主要活动情况和财贸工作的主要成就以及工作中的经验、教训。

编史写志是继往开来的大事，《秦皇岛市财贸工作大事记》的出版对于“资治、育人、存史”有着深刻的意义，希望我市广大财贸工作者和关心财贸事业发展的同志们认真研究它，运用它，以史为鉴，做好新时期的财贸工作，更好地为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服务，促进我市经济繁荣和改革、开放伟大事业的更好发展。

由于财贸领导机构变动频繁，史料残全不一，加之编纂人员水平有限，疏漏不妥之处恐所多在，希望熟悉财贸工作的老同志和广大关心财贸工作的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边昭环

1991年8月

目 录

序言

秦皇岛市财贸工作大事记 (1951—1990)	(1)
附一、秦皇岛市财贸领导机构沿革概略	(107)
二、秦皇岛市财贸领导机构沿革示意图	(110)
三、秦皇岛市财贸领导机构主要负责人更迭情况表	(112)
四、秦皇岛市财贸领导机构主要负责人姓名索引	(115)
五、区、县财贸工作机构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120)
六、秦皇岛市财贸系统劳动模范名单	(123)

秦皇岛市财贸工作大事记

(1951—1990)

1 9 5 1 年

4月 中国花纱布公司河北省分公司昌黎采购批发商店在秦皇岛设立推销组。中国煤业建筑器材公司唐山支公司在秦皇岛设立经营处。

5月3日 市政府令：刻发方印一枚，文曰“秦皇岛市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印”。

7月17日 市政府1951年第五次政务会据政务院决定通过财政局提出的《文教事业费征收办法》、《公用事业费附加办法》、《规费司法收入暂行管理办法》，决定实施。

10月5日 市人民政府批复，成立“秦皇岛市合作社联合社”，并换制新印。

1952年

1月9日 市政府财经委员会批准秦皇岛市长城铁路管理处开始改迁新线工程，增长线路，增多车站；另设秦皇岛南站。

1月18日 秦皇岛市开展“五反”（反行贿受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窃取国家经济情报）运动。全市召开“五反”坦白检举大会。

1月 成立“秦皇岛市专卖事业管理处”。

12月2日 市委作出《关于调整商业上的公私关系的指示》。

12月24日 市委制订《关于调整公私商业的具体措施》。一、调整各种差价；二、提高批发起点，明确批发对象；三、划分公私间的经营范围，掌握公私零售额的比重；四、取消对私商的各种不适当的限制和管理；五、杜绝漏税、偷税，增加收入，做到依率计征；六、加强查帐工作，加强各地税务局间的相互联系；七、加强国营公司、合作社的经济核算制，贯彻企业化经营。

1953年

1月15日 市财经委制发关于各单位购买、租赁及自建房屋的有关规定，要求全市国营、地方国营、合作社企业执行。

1月19日至28日 秦皇岛市举办首届物资交流大会，京、津、唐、上海、辽西、内蒙等37个地区代表参加。副市长白铁石、市财经委副主任武学文在开幕式上讲话。大会批发、零售成交总额552亿多元（旧币）。

2月22日至4月10日 市税务局对全市上年税收存在的负担不平衡现象进行检查，共检查23户，查出偷漏各种税款共1100余万元（旧币）。

3月14日 确定市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工作方案，明确职责是：对财政、工商、建设、劳动、税务、粮食、农林、邮电、建筑工程各部门及合作社、银行、海关、铁路站、工矿企业、驻秦进出口有关部门等为直接领导关系；对统计部门为指导关系。设主任一人，副主任若干人，下设正、副秘书长各一人。

3月31日 市政府通知，将交通银行办事处改为“交通银行秦皇岛支行”。

8月15日 市财经委制发《五年（1953—1957）市政计划》。

8 月 中国石油公司唐山供应站在秦皇岛设推销组（次年 5 月改经营处）。

10月27日 市政府发出由市长王植范签署的《关于开展反偷漏（税）斗争的紧急指示》。

11月13日 市财经委召开联席会，研究全市反偷税漏税斗争情况；17日向市委提出书面报告。

11月 实行粮食统购统销，明令私营粮商不准经营粮食，粮食加工统由国营部门领导。

1954年

1月13日 中国五金机械公司唐山分公司在秦皇岛设立经营组(次年6月改为经营处)。

1月 省分配推销公债任务38.5亿元(旧币)，我市成立公债推销委员会，下设12个分会，并订出推销工作计划。

2月11日 接受山海关百货批发部仓库火灾教训，市财委、公安局、保险公司组成检查小组，对重点仓库的安全情况进行检查。

3月25日至29日 召开秦皇岛市1954年经济会议。

4月17日 市财委向河北省财政经济委员会报送《1954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草案)》。

4月21日 市财委向河北省财政经济委员会报送《1954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

5月3日 中国食品公司昌黎分公司在秦皇岛设立经营处。

5月7日 市财委提出《关于市区公私经济变化情况及市场安排意见的报告》。

5月27日 市人民政府提出《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普遍调查的工作计划》。

6月 中国医药公司唐山支公司在秦皇岛设立经营处。

9月20日 市政府第十次委员会会议通过，决定王庆云、朱燕为市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

9月28日 市财经委制订《第四季度对私营工商业改造工作计划要点》。

9月29日 市财经委印发《第四季度工作计划要点》。

9月 全国实行棉布统购统销，我市发放第一期民用布票。

12月27日 市财经委向河北省财政经济委员会报送《1954年基建任务完成情况以及对1955年基建任务的安排意见》。

1 9 5 5 年

2月28日 财委作出《关于1954年第四季度财经贸易系统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工作的总结报告》。

4月5日 秦皇岛市人民委员会工商局改为河北省秦皇岛市商业局。

4月12日 财委印发《1955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提出以督促基本建设施工和支持春耕生产为中心，同时突出抓好暑期供应，做好粮食统销、工商业改造与交通运输等项工作。

4月20日 市委印发《关于贯彻1955年3月省财经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强市场领导，改造私营商业，改进农村购销工作的方案》。

4月21日至25日 市委召开全市经济会议，市委作《关于贯彻1955年3月省财经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强市场领导，改造私营商业，改进农村购销工作的方案》及《对我市各经济类型1955年至1957年商业计划安排意见》的报告。市、区各经济企业部门以及各零售店、门市部的负责干部参加了会议。

7月18日 经省委批准，王庆云任中共秦皇岛市委财贸部部长，兼任市人民委员会财经办公室主任。

7月27日 成立中共秦皇岛市委财贸部，与市人委财经办公